

苗之不信任。為避免防疫產生漏洞，爰提案要求農委會於(一)一個月內檢視現有防疫政策，並邀集產官學界參與討論；(二)三個月內提出協助國產研發或進口無佐劑疫苗之方案，以作為飼主疫苗施打之其他選擇；(三)加強對飼主的防疫宣導，以利疫情控管並保障國人與寵物之健康安全。

提案人：蔡培慧 邱議瑩 黃偉哲 蘇震清 孔文吉  
王惠美

4、

農委會鑑於台灣農民老化及農村勞動力不足之問題，已規劃在農業縣市進行「成立農業勞務人力調度平臺」之試辦，欲透過一般性失業勞工、農村婦女、新住民或原住民等來組成農事服務團以解決現有缺工問題。然依據教育部全國中輟統計資料顯示，103 學年度中輟生總數為 4 千多人，此部分青年失學人口若能透過農業師徒制度化模式，將其引入農業領域，除可增加從農人口外，亦可減緩農民老化之速度。爰提案要求農委會應將失學青年一併納入此人力調度平台。

提案人：蔡培慧 邱議瑩 黃偉哲 蘇震清 孔文吉  
王惠美

5、

有鑑於 520 後農委會於會本部成立「農村再生基金辦公室」以作為未來農村再生基金資源分配之單位，惟該辦公室係臨時任務編制，僅編制 5 人，分別由企劃處(2 人)、農糧署(1 人)、水保局(2 人)來維持辦公室運作，且該辦公室沒有直屬局處，直接對主委負責；此一臨時編制未來將負責分配每年 50 餘億元農村再生基金且直接隸屬農委會主委之下，恐造成未來資源分配不均、執行不力等問題。為健全農村再生基金之運用以及發展，爰提案要求農委會一週內說明該辦公室之職權、運作經費來源以及未來工作計畫，並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孔文吉  
連署人：廖國棟 張麗善

6、

有鑑於農村再生基金辦公室成立後，未來農村再生相關申請案，200 萬以下的申請案由縣市政府來審核，200 萬以上的申請案由該辦公室來審核；然據瞭解某些縣市政府相關業務只有 1 至 2 人負責，且承辦人對業務不甚熟悉，缺乏農村再生專業背景，根本無法執行該業務，爰提案要求農委會一週內盤點各縣市政府相關業務人力配置運用情形，提出檢討以及改善報告，並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孔文吉  
連署人：廖國棟 張麗善

7、

有鑑於新政府為捍衛食安，蔡英文總統喊出「十倍檢驗」，也就是年底前全台學校午餐要抽驗 1,000 件，但各政府機關預算早已確定，且可以到田間源頭抽驗的工作人員有限，地方農業機